

舞台

李一安 著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

WUTAI WUTAI WUTAI

舞台

● 李一安 著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(浙)新登字第4号

责任编辑 陈征一

封面设计 宋铭辉

舞 台

李一安

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浙江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
(杭州体育场路169号)

(杭州文一路翠苑二区)

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787×960 1/32 印张9.125 插页2 字数143000 印数0001—6000

1992年8月第1版 1992年8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5339-0524-5/1·488

定 价: 3.30 元

序

王 平

最初见到李一安的名字，是在报纸上，十年前。他的一篇小说获1982年度湖南省文学艺术奖。这个名字无端给我留下了印象。当时，我也学着做小说，也想得这个奖那个奖，然而没有得成。

最初见到李一安本人，是五年前。在一位德高望重同时抽劣质烟的老编辑家里。在他家，我认识了这位看上去与我年龄相仿的年轻人。头一印象是他的眼睛很有神。样子作古正经，长相却有些孩子气。

他很严肃地跟那位老编辑谈与文学有关的问题。我一心一意地旁听、抽烟。他忽然转头对我

说，他看过我的小说，还说喜欢。这就使我有些受宠若惊。我的小说，被人看的很少，被人喜欢的就更少。

那天，我才知道李一安是湖南文艺出版社的编辑。

其时，他正着手编一本书，叫《湖南实验小说选》。在交谈中，我得知一些如雷贯耳的作家的作品将收入此书。正一边暗地里自惭形秽，烟也不想抽了，不料李一安又忽然转头对我说：“我打算收你一篇，好不好？”

还没反应过来我就说好。反正在一般场合中，说好字不会惹什么大麻烦。不过待到回过神来，反而慌神了。

这样，我的一篇大作有幸跻身于名家之林。好在我是一个渴望与长子站在一起的矮子，事后竟也心安理得了。

但此事给我留下了至为深刻的印象。李一安是一位虽重名但更重文的人。作为编辑，他无疑具备了颇为优秀的素质。

也是有缘。三年之后，我鬼使神差也钻到出版社来了。于是，李一安成了我的朋友兼上司。

在这样的上司面前还算好混饭。

说到李一安的小说，也像他的人；他活得认真，写东西当然也就认真。平心而论，李一安不

属才气横溢之流。他写小说，似乎更多的是用脑子，而不是用心。仔细一想这也并非弱点。用心写出来的作品，虽则灵秀飘逸，但难免失之矫情而肤浅，用脑子写出来的作品，有时虽然枯涩，但往往又给人以醇厚结实的感觉。

李一安曾很坦率地跟我说过，他写得很苦。这我可以想象。他写得苦，是他过于认真。他从来没有玩弄文学的意思。因此文学也没有玩弄他的意思。现在，他终于出小说集了。

李一安写的小说不算多。但其中好的不算少。如同他本人的命运一样，还可以从中看得出来一种不动声色地变化着的轨迹。他生长在湘江之滨，出身书香门第，但命运多舛。小学、中学即以语文成绩优异而令人刮目，野心勃勃立志长大要当新闻记者。他实在也拥有了当一名新闻记者的素质，观察事物敏锐而沉着，且有颇强的思辨力。后来，在父母隔着铁窗的殷殷关注下，兜里揣着两块钱去洞庭湖畔插队落户。为了挣几个活钱供弟妹读书，大年三十除夕夜，义无反顾地邀上几位同学闯海南，天涯海角地干了整整两年。他当过农民、泥工，回湘后凭着一个好歌喉考入常德地区文工团（一安的歌唱得委实不错，从来不走调，而且声美）。他的写作生涯，亦始于常德。但那地方水路宽广却思路闭塞，且鲜有可以

“谈文学”的同志。如今“谈文学”似乎是桩可笑的事儿，但在先前，却神圣得可以令人屏息。既然那时候李一安没地方去“神圣”，就只好一个人点灯熬油，默默地写，孤独地写。

好在恶日子练就了他的狠性格。越是艰险越向前，居然就写出了些名堂来。

李一安的作品中，不少人物均寄寓了他做人的准则：务实而不事浮夸。譬如《舞台》里头的郭名胜，剧团组织募捐救灾，他一反那位一边讲大话一边仰人鼻息的“培养对象”赵欣的所作所为，竟然在大会上掏出口袋里仅有的三个镍币摆在桌上，直截了当地说：

“我没有资格讲那些响亮的话。我口袋里只有六分钱银毫子了。实事求是，我觉得这不丑。我和妈妈下放农村的时候，是队上的叔伯婶娘大哥大嫂不嫌弃我们，这个一碗咸菜，那个一捆柴草，帮我们度过了最困难的时候……如今有人遭了灾，我不能袖手旁观。但这六分钱，又实在见不得人，如果组织上能借钱给我，我一定用作捐款，下月一定还。这是实话。”

这应该是真正值得受人景仰的人物。有人不屑文以载道，但这种载道有何不可？

当然，这种略嫌直露的写法对李一安来说决非终极目的。他对自己的创作有一种清醒的估

价。在后来的一些作品中，他逐渐拓宽了艺术表现的领域，力图塑造出更复杂、更饱满、更具人性的文学形象。

在作品中，李一安的语言也褪却了先前作品中语言的青春般的抒情与冲动（如《脚步，嚓，嚓，嚓》、《舞台》等），变得老道而圆熟，且不无辛辣而幽默。构思也更觉精当。所谓小中见大，凡中见奇，显露出一种对意象的追求，而这种意象的营造并非虚幻，乃是建立在对实实在在的人与事的具体刻划的坚实基础上。这需要一种功力。

李一安正在逐渐拥有这种功力。

无奈李一安将太多的精力花费在编辑工作上。兢兢业业甘为“给他人作嫁衣裳”，自己穿得好不好反倒无所谓了。不过他既然热衷于此道，又有什么惋惜可言？于是，由他编辑的图书也一如冰糖葫芦般得了一连串奖。虽则在创作方面失去太多，却心态尚佳。时不时忙里偷闲写上一篇两篇（李一安的散文比小说更胜一筹），案牍劳形乃至眼圈发青，也自得其乐。这实在也是一种境界。

如今已不是旧社会。不是那种“淘金的老汉一辈子穷得慌”的时代了。作为作家型编辑，自己出一本两本书，应该。尽管就我个人而言，是

更希望李一安一门心思早日成就为一个编辑家的。

“世界上怕就怕‘认真’二字，共产党人就最讲认真。”李一安虽然还不是共产党员，但他也认真。

他是一个认真的作家，一个认真的编辑，总而言之是个认真的家伙。

1991年12月22日 长沙

目 录

序……………王 平 1

汉兴 1

洁白的口罩 4

夜归 8

曦 14

矮人 20

死悔 26

脚步，嘹，嘹，嘹 36

奔向黎明 51

思亲泪 80

老zhāng 141

耀眼的光 145

推敲 156

癌症患者的福音	167
舞台	189
零点	208
永远的失恋	219
前面是激流	232

汉 兴

捧着汉兴的信，秀秀的心跳到了喉咙眼里。三个月了，她肠子想断，眼睛望穿，好不容易才盼来了它。信，厚厚的，沉沉的，秀秀的手颤抖着，像打摆子。

首先跳入她眼帘的只有孤零零的两个字：“秀秀”。往常那叫得她脸红的称呼，任怎么也找不到了。她的心顿时往下一沉，接着而来的几个字，又像一个个秤砣，无情地压在她那正在下沉的心上，她只觉得胸口发慌，眼前一黑，便倒了下去。

秀秀妈正在把猪食，她把桶儿一扔，打起飞脚赶了过来，不由分说往秀秀脸上喷了几口冷水，又掐了一会人中，秀秀才慢慢醒转来。秀秀妈急迫地问：“秀儿，汉兴信上写些么子话？”

“他……他、他不要我了！”秀秀猛地扑在妈妈身上，将油亮亮的黑发和压抑不住的哭声一齐埋进母亲怀中。

“这个砍脑壳的，他敢缺这号德？”秀秀妈一屁股跌坐在地上，扯开喉咙骂起了街，“瞎了眼的，到省城里念了几句书，不得了，会上天！连我屋里都有看在眼里了，哼！”她一拍大腿蹦了起来，扯了秀秀一把，“莫哭，走，找他屋里爷娘算帐去！”

骂声惊动了四邻，众人强行拉住了秀秀母女。有人摇头：“唉，没想到汉兴这么好的伢子也是纸做的栏杆——靠不住，可惜了哟！”有人愤怒：“这个红炮子穿心的，进了大学堂，不认乡里人了，跟陈世美一样！日后他找了个城里婆子，叫他生崽不长鸡鸡，养女不开屁眼！”还有的好言相劝：“秀妹子，心里放宽敞些，莫要横起扁担不晓得转弯，世上的好男子，多的是，再找个比汉兴强的，气死他！”

秀秀一句也听不进。她想不通，汉兴为什么会突然不要她了，为什么呢？记得上回过完暑假，秀秀起了一黑早，伴他走出牛脚窝，翻过南山坳，涉过青竹溪，山一程水一程送了他二十里，临分手时，她将他拉进竹丛中，问：“汉兴哥，说真话，你如今吃了国家粮，还像从前那样

喜欢我吗？”汉兴盯着他的脸说：“喜欢。”秀秀踮起脚，在他那方正的脸上亲了一下。“那你以后毕业拿了薪资，是政府里的人了，还挂不挂念我？”汉兴指指自己的心口：“你永远在这里头。”秀秀又踮起了脚……

秀秀不敢想了，也实在想不通，这到底是因为什么？！突然，她拨开人群，飞快地把那封信抓在手里，一口气读了下去：

……秀秀，对近亲结婚的坏处了解得最彻底的，莫过于我们学医的人了，我相信你会理解我的。下学期要毕业，寒假就不回来了，不过你放心，我已向院党委递交了申请，坚决要求回牛脚窝，这里是生我养我的地方，我要用自己的知识去治愈人们肉体上的病，也治愈传统心理上的病……

秀秀又一次哭了，她喃喃地说：“汉兴哥，你，你不是陈世美……”

人们，在向这里靠拢。

洁白的口罩

她，从喧嚣的声浪和扬起的灰尘中走来。头，矜持地昂着；胸，骄傲地挺着；脸上，戴着一个洁白的口罩，如同一种庄严的标记。她目不斜视，脚步不乱，周身像在发着一层圣洁的光。

他，坐在广场边沿一个极不显眼的角落里，面前摆着一套修鞋钉掌子的旧家什，一条接近于抹布水平的围裙扎在腰间，头戴一顶《智取威虎山》中小炉匠似的旧棉帽，那绒毛护耳毫无生气地半垂着，活像七品芝麻官的乌纱帽，和这五光十色的闹市风采比较起来，他和他那套行头多少显得有点寒酸和卑微。人们打从这里过时，从来不去看他，偶尔，也只是用漫不经意的眼光瞟他一眼。

各种型号、穿着各式鞋袜的脚从他眼前掠

过，他一边做着手里的活，一边低头注视着。

一双很好看的女人的脚在他面前停住了，顺着腿杆子看上去，他只觉得眼前一亮，好像太耀眼的光刺痛了眼睛一样，他避开那对露在洁白的口罩外的黑葡萄似的大眼睛，低低地问了一句：

“补鞋还是钉掌子？”姑娘的口罩下闪过一丝不屑的神情，居高临下地说：“钉副掌子。”他立即扔下手里的活，拿起一张用四根帆布条做面子的折叠凳，用袖口小心地揩了揩，客气地说：“请坐。”

她瞟了一眼那油亮发黑的帆布条子，微微皱了一下眉，并不坐下，继续问道：“多少钱？”

“两毛钱一个，四毛钱一对，有半钢的，有生铁的……”

一个川字跃上了她的眉头：

“两块死铁，这么贵？”

“都是这个价，有规定的。”

她懒得做声了，掏出一张纸垫在小凳上，脱下右脚的鞋，将脚踩在凳子上，让他钉鞋掌子，然后换左脚，照此办理。掌子钉好后，她伸手拿出钱包，连手套也不取下，随便拖了两张角票，看也不看对方，往那张纸上一压，昂然走了。

“咔、咔、咔”，上了掌子，走起路来像有音乐伴奏一样，人也显得精神些。她踏着节奏轻快的步子，过广场、穿大街、进商店，在路面上留

下了一行细小的……

拐个弯，进了又一家店铺，她一眼发现柜台里有“第二春”，她要买一瓶，那是电视里吹上了天的高级护肤霜。手套，摘下来；钱包，打开来——可是，她鼓起了眼睛，钱包里除了只有几张角票在探头探脑外，那刚从银行取出的新崭崭的两张“工农兵”不见了。

什么时候丢的？一路上并没动钱包呀？……钉鞋掌子付钱时掉落的？嗯，十有八九！快去找回来！可是，能找得回来吗？你不见那小鞋匠的两只眼睛么，老往地面上睃，时刻想要捡钱一样，做起生意来只晓得讨价，一点还价的余地也没有，眼睛里活活能伸出手来，她是连话都懒得跟他讲的，再说，日头已经斜了。可不去又怎么办？自认倒楣？她不甘心。还是去碰碰运气吧。

远远看去，补鞋的地方空荡荡的。她心里想，他凭空得了一桩财喜，能不赶快离开这是非之地？她心中的侥幸幻灭了，嘴里恨恨地骂着，慢慢走了拢去。突然，她眼前一亮，那张踏过脚的纸铺在地上，四角用几块小石子压住，上面工工整整地写着：

在此拾到人民币若干元，请失者来
××街×号认领（最好晚上七时以前能